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核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